

# 口唱心和讚美主

文／方韻茹

圖／聖惠



「詩頌」，顧名思義，以詩歌頌讚。對於基督徒而言，是用詩歌回應救主基督耶穌——這位全能真神的恩典救贖。保羅在以弗所書中勉勵眾信徒：「當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彼此對說，口唱心和地讚美主」（弗五19），當用神賞賜的各樣恩賜在敬拜和服事中頌讚神，讓我們得見當時信徒團契追求成長的理想境界。

教會的詩頌事工，包括詩班、宗教教育、團契、聚會詩頌等，都是屬神群體的共同服事，如何能從一己感動呼求主，到全體開聲讚美神？

## 一、當作光明之子

當神立定大地根基之時，天使揚聲歡呼見證神偉大的作為，「那時，晨星一同歌唱；神的眾子也都歡呼」（伯三八7），這是神創世後受造物首次的頌讚。而在所有創造物中，人類是神按著自己的形象而造，被看為尊貴榮耀，更領受神的託付與恩賜，要遍滿全地，治理萬物，以彰顯神的榮耀；只是離開神的該隱與其後代，皆發展屬人的工作，如：猶八是一切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（創四21），看似在歷史上輝煌留名，卻與神永遠隔絕。因此，我們當體認自己的身分，是被神揀選，藉著基督寶血被救贖的「光明之子」，要時時刻刻做醒感恩，努力自潔無有瑕疵，使神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（弗一4-6）。



## 二、當作屬靈之子

神是頌讚的主體，詩頌事奉當明白神的旨意，發出高舉神、榮耀神的聲音，而不是唱世俗的歌、憑自己心意、隨世界潮流。如保羅勉勵歌林多教會，「我們所領受的，並不是世上的靈，乃是從神來的靈，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。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，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」（林前二12-13）。

屬靈的人才能得神啟示屬靈的事，學習頌讚神，要渴慕從神來的智慧和能力，若我們只追求「唱起來好聽、伴奏豐富、節奏強烈……」的「外在有感」，如此的詩頌事奉或許能吸引吟唱的會眾，但卻容易陷入將「吸引人、滿足人」當作頌讚目的之迷思。求神的聖靈引導我們了解詩歌的信息與其中蘊含的真理，得以引導人唱奏出「內在的聖靈感動」。

## 三、當作敬虔之子

口唱心和讚美主，是詩班服事的目標，更是教會生活的寫照。「教會」一詞在希臘文的意思是「被選召出來的人們」，指的就是被神從世界分別出來，在主耶穌基督裡的肢體們。藉著基督賞賜各樣的恩賜，要在這得救真道上同歸於一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能各按各職，彼此相助（弗四11-13、16）。因此，「口唱心和」絕對不是一次性的敬拜或獻詩目標，而是要時時思想領受、存心敬畏神的恩典與真理，「只是要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荒渺的話，

在敬虔上操練自己」（提前四7），並且在生活與服事中操練敬虔，成為敬虔之子。

在敬虔上努力操練的人，因著對基督的敬畏，能學習謙卑，彼此順服（弗五21）。我們當體會神要我們同歸於一的心意，讓屬靈生命在操練中日漸更新，在服事中互相激勵，唱出和諧的樂音。

## 四、當作福音之子

「你們學基督的，師傅雖有一萬，為父的卻是不多，因我在基督耶穌裡用福音生了你們」（林前四15）。保羅以作父親的口吻和心腸寫信給哥林多教會信徒，糾正他們分門結黨與敗壞道德的行為，因他在那裡建立了教會，猶如信徒們屬靈生命的父親，保羅要他們效法他，如同他效法那位拯救、改變他生命的救主耶穌基督一般（林前十一1）。今日，我們因著神恩惠的福音，都成了神的救恩傑作，我們的新生命就是要不斷宣揚主基督的美德，使更多人聽聞讚美祂的聲音。

「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」（彼前二9）。當我們穿袍侍立在神面前時，願神的靈引領我們同心、敬虔，在萬民中高聲歌詠祂數不完的恩典，並獻上我們無盡的感謝；但願祂的聖名普傳天下。

